史記/卷03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燕召公世家 第四 ◄

史記
卷三十五 管蔡世家 第五

► 陳杞世家 第六

参阅维基百科中的：管叔鮮、蔡叔度、蔡國、曹國

閱文言維基大典文：蔡叔度、蔡、曹

管叔鮮、蔡叔度者，周文王子而武王弟也。武王同母兄弟十人。母曰太姒，文王正妃也。其長子曰伯邑考，次曰武王發，次曰管叔鮮，次曰周公旦，次曰蔡叔度，次曰曹叔振鐸，次曰成叔武，次曰霍叔處，次曰康叔封，次曰冉季載。冉季載最少。同母昆弟十人，唯發、旦賢，左右輔文王，故文王舍伯邑考而以發為太子。及文王崩而發立，是為武王。伯邑考既已前卒矣。

管叔鮮

武王已克殷紂，平天下，封功臣昆弟。於是封叔鮮于管，封叔度於蔡：二人相紂子武庚祿父，治殷遺民。封叔旦於魯而相周，為周公。封叔振鐸於曹，封叔武於成，封叔處於霍。康叔封、冉季載皆少，未得封。

武王既崩，成王少，周公旦專王室。管叔、蔡叔疑周公之為不利於成王，乃挾武庚以作亂。周公旦承成王命伐誅武庚，殺管叔，而放蔡叔，遷之，與車十乘，徒七十人從。而分殷餘民為二：其一封微子啟於宋，以續殷祀；其一封康叔為衛君，是為衛康叔。封季載於冉。冉季、康叔皆有馴行，於是周公舉康叔為周司寇，冉季為周司空，以佐成王治，

皆有令名於天下。

蔡叔度

蔡叔度既遷而死。其子曰胡，胡乃改行，率德馴善。周公聞之，而舉胡以為魯卿士，魯國治。於是周公言於成王，復封胡於蔡，以奉蔡叔之祀，是為蔡仲。餘五叔皆就國，無為天子吏者。

蔡仲卒，子蔡伯荒立。蔡伯荒卒，子宮侯立。宮侯卒，子厲侯立。厲侯卒，子武侯立。武侯之時，周厲王失國，奔彘，共和行政，諸侯多叛周。

武侯卒，子夷侯立。夷侯十一年，周宣王即位。二十八年，夷侯卒，子釐侯所事立。

釐侯三十九年，周幽王為犬戎所殺，周室卑而東徙。秦始得列為諸侯。

四十八年，釐侯卒，子共侯興立。共侯二年卒，子戴侯立。戴侯十年卒，子宣侯措父立。

宣侯

宣侯二十八年，魯隱公初立。三十五年，宣侯卒，子桓侯封人立。桓侯三年，魯弒其君隱公。二十年，桓侯卒，弟哀侯獻舞立。

哀侯

哀侯十一年，初，哀侯娶陳，息侯亦娶陳。息夫人將歸，過蔡，蔡侯不敬。息侯怒，請楚文王：「來伐我，我求救於蔡，蔡必來，楚因擊之，可以有功。」楚文王從之，虜蔡哀侯以歸。哀侯留九歲，死於楚。凡立二十年卒。蔡人立其子肸，是為繆侯。

繆侯

繆侯以其女弟爲齊桓公夫人。十八年，齊桓公與蔡女戲船中，夫人蕩舟，桓公止之，不止，公怒，歸蔡女，而不絕也。蔡侯怒，嫁其弟。齊桓公怒，伐蔡；蔡潰，遂虜繆侯，南至楚邵陵。已而諸侯爲蔡謝齊，齊侯歸蔡侯。二十九年，繆侯卒，子莊侯果[1]立。

莊侯

莊侯三年，齊桓公卒。十四年，晉文公敗楚於城濮。二十年，楚太子商臣弒其父成王代立。二十五年，秦穆公卒。三十三年，楚莊王即位。三十四年，莊侯卒，子文侯申立。

文侯

文侯十四年，楚莊王伐陳，殺夏徵舒。十五年，楚圍鄭，鄭降楚，楚復釋之。二十年，文侯卒，子景侯固立。

景侯

景侯元年，楚莊王卒。四十九年，景侯為太子般娶婦於楚，而景侯通焉。太子弒景侯而自立，是為靈侯。

靈侯

靈侯二年，楚公子圍弒其王郟敖而自立，為靈王。九年，陳司徒招弒其君哀公。楚使公子棄疾滅陳而有之。十二年，楚靈王以靈侯弒其父，誘蔡靈侯于申，伏甲飲之，醉而殺之，刑其士卒七十人。令公子棄疾圍蔡。十一月，滅蔡，使棄疾為蔡公。

復蔡

楚滅蔡三歲，楚公子棄疾弒其君靈王代立，為平王。平王乃求蔡景侯少子廬，立之，是為平侯。是年，楚亦復立陳。楚平王初立，欲親諸侯，故復立陳、蔡後。

平侯九年卒，靈侯般之孫東國攻平侯子而自立，是為悼侯。悼侯父曰隱太子友。隱太子友者，靈侯之太子，平侯立而殺隱太子，故平侯卒而隱太子之子東國攻平侯子而代立，是為悼侯。悼侯三年卒，弟昭侯申立。

昭侯十年，朝楚昭王，持美裘二，獻其一於昭王而自衣其一。楚相子常欲之，不與。子常讒蔡侯，留之楚三年。蔡侯知之，乃獻其裘於子常；子常受之，乃言歸蔡侯。蔡侯歸

而之晉，請與晉伐楚。

十三年春，與衛靈公會邵陵。蔡侯私於周苌弘以求長於衛；衛使史言康叔之功德，乃長衛。夏，為晉滅沈，楚怒，攻蔡。蔡昭侯使其子為質於吳，以共伐楚。冬，與吳王闔閭遂破楚入郢。蔡怨子常，子常恐，奔鄭。十四年，吳去而楚昭王復國。十六年，楚令尹為其民泣以謀蔡，蔡昭侯懼。二十六年，孔子如蔡。楚昭王伐蔡，蔡恐，告急於吳。吳為蔡遠，約遷以自近，易以相救；昭侯私許，不與大夫計。吳人來救蔡，因遷蔡于州來。二十八年，昭侯將朝于吳，大夫恐其復遷，乃令賊利殺昭侯；已而誅賊利以解過，而立昭侯子朔，是為成侯。

成侯四年，宋滅曹。十年，齊田常弒其君簡公。十三年，楚滅陳。十九年，成侯卒，子聲侯產立。聲侯十五年卒，子元侯立。元侯六年卒，子侯齊立。

侯齊四年，楚惠王滅蔡，蔡侯齊亡，蔡遂絕祀。後陳滅三十三年。

伯邑考

伯邑考，其後不知所封。武王發，其後為周，有本紀言。管叔鮮作亂誅死，無後。周公旦，其後為魯，有世家言。蔡叔度，其後為蔡，有世家言。曹叔振鐸，有後為曹，有世家言。成叔武，其後世無所見。霍叔處，其後晉獻公時滅霍。康叔封，其後為衛，有世家言。冉季載，其後世無所見。

太史公曰：管蔡作亂，無足載者。然周武王崩，成王少，天下既疑，賴同母之弟成叔、冉季之屬十人為輔拂，是以諸侯卒宗周，故附之世家言。

曹叔振鐸

曹叔振鐸者，周武王弟也。武王已克殷紂，封叔振鐸於曹。

叔振鐸卒，子太伯脾立。太伯卒，子仲君平立。仲君平卒，子宮伯侯立。宮伯侯卒，子孝伯云立。孝伯云卒，子夷伯喜立。

夷伯

夷伯二十三年，周厲王奔于彘。

三十年卒，弟幽伯彊立。幽伯九年，弟蘇殺幽伯代立，是為戴伯。戴伯元年，周宣王已立三歲。三十年，戴伯卒，子惠伯兕立。

惠伯

惠伯二十五年，周幽王為犬戎所殺，因東徙，益卑，諸侯畔之。秦始列為諸侯。

三十六，惠伯卒，子石甫立，其弟武殺之代立，是為繆公。

繆公

繆公三年卒，子桓公終生立。

桓公

桓公三十五年，魯隱公立。四十五年，魯弒其君隱公。四十六年，宋華父督弒其君殤公，及孔父。五十五年，桓公卒，子莊公夕姑立。

莊公

莊公二十三年，齊桓公始霸。

三十一年，莊公卒，子釐公夷立。

釐公

釐公九年卒，子昭公班立。

昭公

昭公六年，齊桓公敗蔡，遂至楚召陵。九年，昭公卒，子共公襄立。

共公

共公十六年，初，晉公子重耳其亡過曹，曹君無禮，欲觀其駢脅。釐負羈諫，不聽，私善於重耳。二十一年，晉文公重耳伐曹，虜共公以歸，令軍毋入釐負羈之宗族閭。或說晉文公曰：「昔齊桓公會諸侯，復異姓；今君囚曹君，滅同姓，何以令於諸侯？」晉乃復歸共公。

二十五年，晉文公卒。三十五年，共公卒，子文公壽立。文公二十三年卒，子宣公彊立。宣公十七年卒，弟成公負芻立。

成公

成公三年，晉厲公伐曹，虜成公以歸，已復釋之。五年，晉欒書、中行偃使程滑弒其君厲公。二十三年，成公卒，子武公勝立。武公二十六年，楚公子棄疾弒其君靈王代立。二十七年，武公卒，子平公（頃）［須］立。平公四年卒，子悼公午立。是歲，宋、衛、陳、鄭皆火。

悼公

悼公八年，宋景公立。九年，悼公朝于宋，宋囚之；曹立其弟野，是為聲公。悼公死於宋，歸葬。

聲公

聲公五年，平公弟通弒聲公代立，是為隱公。隱公四年，聲公弟露弒隱公代立，是為靖公。靖公四年卒，子伯陽立。

伯陽

伯陽三年，國人有夢眾君子立于社宮，謀欲亡曹；曹叔振鐸止之，請待公孫彊，許之。旦，求之曹，無此人。夢者戒其子曰：「我亡，爾聞公孫彊為政，必去曹，無離曹禍。」

及伯陽即位，好田弋之事。六年，曹野人公孫彊亦好田弋，獲白鴈而獻之，且言田弋之說，因訪政事。伯陽大說之，有寵，使為司城以聽政。夢者之子乃亡去。

公孫彊言霸說於曹伯。十四年，曹伯從之，乃背晉干宋。宋景公伐之，晉人不救。十五年，宋滅曹，執曹伯陽及公孫彊以歸而殺之。曹遂絕其祀。

太史公曰：余尋曹共公之不用僖負羈，乃乘軒者三百人，知唯德之不建。及振鐸之夢，豈不欲引曹之祀者哉？如公孫彊不修厥政，叔鐸之祀忽諸。

校勘記

↑ 傳世本『果』作『甲午』。《三代吉金文存》《周金文存》《安徽通志稿金石古物考》著錄有安徽省淮南市壽縣出土『大公子果戈』一器；上海博物館藏有春秋器『蔡公子果戈』一具，其上銘『蔡公子果之用』六字。確明傳世本作『甲午』爲訛誤。